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4**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新疆中菲农业开发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建设项目（巴财建【2024】33号）**

实施单位（公章）：**焉耆回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主管部门（公章）：**焉耆回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董瑞萍**

填报时间：**2025年03月2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
  
根据《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巴发改项目【2023】236号），为提升酿酒葡萄粗加工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促进酿酒葡萄产业高质量发展。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为提升酿酒葡萄粗加工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促进酿酒葡萄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基地机械化管理水平，在新疆巴州焉耆县葡萄产业基地建设3000亩酿酒葡萄标准化示范基地，主要对基地进行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工程含新建沉沙池一座、引水渠200米，管道灌溉系统一套，水泵型号ISW200/410-90/4,额定扬程60米，变频功率90KW；基地机耕道建设200米；葡萄架式改造涉及项目区范围内3000亩，主要针对破损立柱更换1200根，钢丝120卷；购置大马力拖拉机、枝条粉碎机等必要农用机械，提高基地机械化管理水平；（2）粗加工能力提升工程，主要内容有购置气囊压榨机，提升葡萄粗加工能力。
  
实施情况：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内容新建沉砂池一座、引水渠200米，管道灌溉系统一套，基地机耕道建设2000米；葡萄架式改造破损水泥立柱（钢柱）更换1200根、铁丝120卷；购置大马力拖拉机、枝条粉碎机等必要的农用机械，提高基地机械化管理水平；（2）粗加工能力提升工。购置气囊压榨机，对酿酒葡萄进行压榨，提升酿酒葡萄粗加工能力，增加产品附加值。完成率100%。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50万元，全年预算数150万元，实际总投入150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50万元，全年预算数150万元，全年执行数1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支持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建设酿酒葡萄3000亩及配套附属设施。
  
2、阶段性目标：第一阶段编制《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第二阶段5月根据《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开始建设，第三阶段2024年12月发放补助资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经费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局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 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相互衔接。单位自评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了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原则。
  
焉耆县自然资源局在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同步公开绩效目标表和自评报告，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在最后）
  
3、评价方法
  
财政和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原因是：我单位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组织相关人员根据项目绩效表指标内容和部门职能对项目工作材料进行分析，在此基础上考虑内外因素产生的影响及量化社会效益进行分析评价。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是：采用计划标准能够确保目标有序实现，提高工作效率，降低风险，增强对不确定性的应对能力。**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首先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其次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确定绩效评价方法；接着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设计资料清单；最后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并进行论证。
  
2.组织实施。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具体包括项目概况、评价思路、方法手段、组织实施、进度安排等。收集项目立项依据、相关会议纪要、实施方案、财政资金分配方案、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
  
3.分析评价。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评价方法，坚持采用计划标准绩效评价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项目决策 20 20
  
项目过程 20 18
  
项目产出 40 40
  
项目效益 20 20
  
合计 100 98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均达到了预期要求，项目过程中已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实施，但缺少本单位专项管理制度，扣2分，最终得分为98分，项目达成年度指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巴发改项目【2023】236号）），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巴发改项目【2023】236号）文件精神，该项目由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实施完成，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的实施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4条，三级指标共7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7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是根据《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巴发改项目【2023】236号）申请编制，并已经自治州林草局审查， 预算金额与项目实施内容项目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是根据《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文件和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 150万元，预算资金1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50万元，全年预算数150万元，全年执行数1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要求，结合实际，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遵守《会计法》等各项财经法规，制定《焉耆县自然资源局收入支出管理制度》《焉耆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内控制度》等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度，确保项目管理实施规范。
  
5、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严格按照《关于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内容实施。在项目实施和项目资金使用中严格履行各项财务制度，认真落实财务要求，项目拨款及支出手续完备。**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指标1：新建引水渠，指标值：>=200米，实际完成值 200米，指标完成率 100%；指标2：新建沉砂池，指标值>=1座米，实际完成值 1座，指标完成率 100%；指标3：基地机耕道建设，指标值>=2000米，实际完成值 2000米，指标完成率 100%；指标4：葡萄架式改造，指标值>=3000亩，实际完成值 3000亩，指标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值：>= 80%，实际完成值>=80%，指标完成率100%。
  
3.时效指标：项目建设按期完成率：指标值>= 80%，实际完成值>=80%，指标完成率100%。
  
4.经济成本指标：预算内空置率：指标值：≤100% ，实际完成值 ≤100%，指标完成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年初预算150万元，全年预算150万元，实际支出1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指标1：居民满意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偏差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自2024年1月实施以来，公司成立项目协调办公室，副总李宗严具体负责，推动种植公司、生产车间、采购等部门按照《新疆中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示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设）》落实各项任务，目前已全部完成投资，项目进度100%。
  
通过2024年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1）全部完成3000亩酿酒葡萄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任务，引进水肥一体化灌溉，实现了葡萄量质齐升，标准化生产带来葡萄产品品质提升，稳定供应，葡萄产业稳定发展，为企业带来了切实的收入增长。（2）优化了产业结构，提高后道产业竞争能力，项目的实施为提升产品附加值，延伸产业链条创造了有利条件。（3）增加了就业岗位。本项目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周边四十里城子、七个星镇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间接带动周边包装、运输、物流、食品等相关行业的发展，满足了群众就业需求。（4）产生了显著的示范效应。该项目的实施，为“中菲”品牌提品质、创品牌，占领市场提供了条件，示范效应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水平有待加强。单位对项目实行绩效评价经验不足，对实施项目绩效评价重视不够，各部门理解程度不深入，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有待进一步完善。财务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高。
  
原因分析：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不高，财政绩效管理有待提高。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绩效评价的评价体系及工作流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六、有关建议**

**（一）改进措施
  
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二）建议
  
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力度，贯彻落实相关办法及制度。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等方式，加大对参与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以达到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常态化的要求，最终实现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效率及质量的目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预算绩效评价所采集的数据因为采集时间、数据来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导致自评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进而对评价结果存在影响。**